

北區 A(1)臺北市立大學詩欣館場館須知

1. 場館及校內嚴禁吸煙、嚼食檳榔，經查發現違規者將依法通報並進行裁罰。
2. 跳水池開放熱身時間:09:00-比賽結束後 10 分鐘，屆時將關閉，請各位教練與選手配合準時離場
3. 本次賽事場館內，大會已依各單位之管理人員、教練及選手人數，規劃專屬休息區。請各單位務必於指定區域內休息，切勿隨意佔用比賽或活動場地。如發現違規情況，請立即告知大會工作人員，以便進行勸導與必要之驅離措施。
4. 未規劃休息區域，嚴禁佔用。若影響安全動線，經勸導仍不配合離去者，大會將予以驅離；如屢勸不聽，該單位選手將被取消本場賽事參賽資格，並移送本會紀律委員會依規定懲處。
5. 各單位隊伍進入場館時請依照協會安排之休息區使用，禁止於牆面及地面任何告示或擺放私人物品佔位，場地休息區如有損壞，請單位負責修繕。
6. 單位休息區，賽事 1/23 當天早上 06:45 進場休息區進行場佈。
7. 賽事當天結束後，請將貴重物品帶離現場，場館不負保管相關責任。
8. 休息區不設垃圾桶，單位將垃圾分類集中後統一至垃圾分類區丟棄，垃圾分類務必落實執行。
9. 賽事結束後，單位休息區務必確實把垃圾帶走，共同維護環境清潔。
10. 禁止寵物進入觀眾席座位休息區(導盲犬除外)。